

证券代码：873770

证券简称：迅维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参加成员、人数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现场方式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 14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770	迅维股份	2024 年 5 月 1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：《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及《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 2023 年度的各项工作，并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前述工作为基础编制完成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已经完成 2023 年度的各项工作，并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前述工作为基础编制完成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对 2023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和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：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，对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做出预算，并形成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现出具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：《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，公司对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，并编制了《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：《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：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如下：

子议案 1：关于董事贺魁薪酬的议案

贺魁先生的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，不另领取董事津贴。

子议案 2：关于董事张启璠薪酬的议案

张启璠先生的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，不另领取董事津贴。

子议案 3：关于董事王东海薪酬的议案

王东海先生的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，不另领取董事津贴。

子议案 4：关于董事李百尧薪酬的议案

李百尧先生的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，不另领取董事津贴。

子议案 5：关于独立董事李浩辉薪酬的议案

独立董事李浩辉先生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，标准为 6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子议案 6：关于独立董事文阳薪酬的议案

独立董事文阳先生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，标准为 6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子议案 7：关于独立董事王俊强薪酬的议案

独立董事王俊强先生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，标准为 6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贺魁、王东海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拟定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如下：

子议案 1：关于监事刘文伟薪酬的议案

监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，不另领取监事津贴。

子议案 2：关于监事熊芳薪酬的议案

监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，不另领取监事津贴。

子议案 3：关于监事甘宏薪酬的议案

监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执行，不另领取监事津贴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文伟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十一）、（十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（2）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（3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5日12:00-13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20-8556670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